附錄一

小客貨車租賃業營運狀況調查表

資料時期: 111年1月至12月

核定機關	:	行政院主計總處
------	---	---------

核定文號:主普管字第 1120400195 號

調查類別:指定統計調查

有效期間:至民國 112 年 12 月底止

調查週期:不定期調查

- 本調查依據統計法第 15 條規定「統計調查之受查者無 論為個人、住戶、事業單位、機關或團體,均應依限據
 - 實答復。」
- 2.本表所填資料,係供整體統計分析與決策參考之用,絕 不作為課稅資料等其他用途,如有損害受查者權益時,

依法應予議處,敬請鼎力合作。

注意事項:

- 1. 請於接到本表 7 日內填妥,反摺後免貼郵票,利用本部廣告回郵寄回: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一段 50 號「交通部統計處」。
- 2. 您亦可掃描 QR code 或至交通部首頁(https://www.motc.gov.tw)「新聞與公開資訊」,點選「統計資訊」 項下之「布告欄」,再點選「111 年小客貨車租賃業營運狀況調查」,進行網路填報。
- 3.本表各問項之「□」處請打勾,「___」處請填寫數字或相關資料,金額均指新臺幣。
- 4.本表請詳細填寫,若有任何疑問或不明之處,請於平日 08:30~12:00、13:30~17:30 電洽交通部統計處,電話: (02)2349-2900 轉 2732、2711、2712、2715、2716、2719,將有專人竭誠為您解說。

一、公司基本資料

- 1.貴公司(行號)經營類型為:(單選) □(1)專營小客車租賃 □(2)專營小貨車租賃
 - □(3)兼營小客車及小貨車租賃
- 2. 貴公司(行號)截至 111 年底經營小客貨車租賃業務已滿 _____年
- 3. 貴公司(行號) 111 年底營業車輛中,有無靠行車:

□(1)/月 ′
A.靠行車輛數:輛
B.平均每輛每月靠行費為:
□①未滿 1,000 元

□①未滿 1,000 元
□③1,250~未滿 1,500 元
□⑤2,000~未滿 2,500 元
□⑤3,000~未滿 4,000 元
□⑤4,000 元及以上(____元)

□(2)沒有

口(1)左、

4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經營小客貨車租賃業務之租期型態:
□(1)短租(租期為未滿1年) □(2)長租(租期為1年及以上)
□(3)兼營短租及長租,其中短租(營業收入)的比例約為:%
5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底從事與小客貨車租賃業務有關之總人數 (含雇主、受僱者及不支薪之無酬家屬工作者):人
6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底有支薪之司機人數(不含靠行司機):人
7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底有支薪司機之平均月薪(含獎金)為: (第 6 題司機人數 0 人時免填) □(1)未滿 2 萬 5 千元 □(2)2 萬 5 千~未滿 3 萬元 □(3)3 萬~未滿 3 萬 5 千元 □(4)3 萬 5 千~未滿 4 萬元 □(5)4 萬~未滿 4 萬 5 千元 □(6)4 萬 5 千~未滿 5 萬元 □(7)5 萬元及以上(萬千元)
8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平均每天營業時間: □(1)未滿 8 小時 □(2)8~未滿 10 小時 □(3)10~未滿 12 小時 □(4)12~未滿 14 小時 □(5)14~未滿 16 小時 □(6)16~未滿 18 小時 □(7)18~未滿 20 小時 □(8)20~未滿 24 小時 □(9)24 小時
9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有無與其他相關產業之業者策略聯盟(長短期合作): □(1)有,與哪些產業策略聯盟:(可複選) □①其他小客貨車租賃業者 □②旅宿業者 □③科技業者 □④金融業者 □③遊樂區 □⑥休閒農場 □⑦特產中心 □⑧航空業者 □⑨旅行社 □⑩搬家公司 □⑪醫療、照護業者 □迎其他業者(請註明) □(2)沒有
10.貴公司(行號)有無透過網路提供營業資訊 : (例如設置企業網站(含社群網站及通訊軟體,如 FB、LINE 等)、上網刊登廣告、電子郵件傳送)□(1)有□(2)沒有
11.貴公司(行號)有無透過網路資訊平台(例如 gogoout 等)或系統提供線上租車服
務: □(1)有 □(2)沒有

二、公司經營短租業務狀況(如無經營租期未滿1年者,免填) 1. 貴公司(行號)111 年短租租車人最主要租車用途:(單選) □**(1)**休閒旅遊 □(2)商務活動(如旅館、飯店業者簽訂契約租車接送客戶或公司企業、個人租車至機場、 飯店接送客戶或從事其他商務活動等) □(4)自行載運貨物 □(5)搬家 □(3)作交通車用 □(6)作禮車用 □(7)其他(請註明_____) 2. 貴公司(行號)111 年短租租車人最常租車天數: (單選) \Box (1)未滿 1 天 \Box (2)1~未滿 2 天 \Box (3)2~未滿 3 天 \Box (4)3~未滿 5 天 □(5)5~未滿 7 天 □(6)7~未滿 10 天 □(7)10 天及以上 3. 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平日與假日短租車輛出租率: (出租率係指公司有出租之短租 車輛數/可供短租車輛總數) (1)平日(指星期一至星期五): □①未滿 10% □②10~未滿 20% □③20~未滿 30% □④30~未滿 40% □⑤40~未滿 50% □⑥50~未滿 60% □⑦60~未滿 70% □⑧70~未滿 80% (2)假日(指星期六、星期日及國定假日): □①未滿 10% □②10~未滿 20% □③20~未滿 30% □④30~未滿 40% □⑤40~未滿 50% □⑥50~未滿 60% □⑦60~未滿 70% □⑧70~未滿 80% □ 980~未滿 90% □ 0 90%及以上 4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全年平均每輛短租車輛保養維修總費用:(含零、配件、機油、 輪胎更換、車身板金、引擎及車體其他部分保養維修,但不含牌照稅、燃料稅、折舊 費、汽油費及出險修理回復費等,計算方式為所有短租車輛保養維修總費用/短租車輛 總數) □(1)未滿 1 萬元 □(2)1 萬~未滿 2 萬元 □(3)2 萬~未滿 3 萬元 □(4)3 萬~未滿 4 萬元 □(5)4 萬~未滿 5 萬元 □(7)6 萬~未滿 8 萬元 □(8)8 萬~未滿 10 萬元 □(6)5 萬~未滿 6 萬元 □(9)10 萬元及以上(____萬元) 5. 貴公司(行號)111 年短租業務有無提供附帶駕駛: □(1)沒有 □(2)有,短租租車人中需要附帶駕駛之比例約為: □①未滿 3% □②3~未滿 5% □③5~未滿 10% □④10~未滿 15% □⑤15~未滿 20% □⑥20~未滿 30% □⑦30~未滿 40% □⑥40%及以上(___%)

三、公司經營長租業務狀況(如無經營租期1年及以上者,免填)
1. 貴公司(行號) 111 年長租客戶最主要為:(單選) □(1)民營公司企業 □(2)政府機關(單位) □(3)民間團體 □(4)個人 □(5)其他(請註明)
2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長租客戶每次租期以何者最多:(單選) □(1)1 年 □(2)1 年半 □(3)2 年 □(4)2 年半 □(5)3 年 □(6)4 年 □(7)5 年及以上(年)
3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長租客戶最主要租車用途:(單選) □(1)商務活動(如接送客戶、推廣業務等) □(2)載貨 □(3)供主管用車 □(4)作交通車之用 □(5)其他(請註明)
4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長租業務有無提供附帶駕駛: □(1)沒有 □(2)有,長租租車人中需要附帶駕駛之比例約為: □①未滿 3% □②3~未滿 5% □③5~未滿 10% □④10~未滿 15% □⑤15~未滿 20% □⑥20~未滿 30% □⑦30~未滿 40% □⑧40%及以上(□%)
四、公司營運狀況
1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全年平均每輛「短」租車之租金收入: [不含司機費用及與租車業務無關之收入,並以全年短租租金總收入/短租車輛總數(含各種排氣量cc、車種等)計算] (僅經營長租業務者不必填寫) □(1)未滿 10 萬元 □(2)10 萬~未滿 15 萬元 □(3)15 萬~未滿 20 萬元□(4)20 萬~未滿 30 萬元□(5)30 萬~未滿 40 萬元 □(6)40 萬~未滿 50 萬元□(7)50 萬~未滿 75 萬元□(8)75 萬~未滿 100 萬元□(9)100 萬~未滿 150 萬元□(10)150 萬元及以上(萬元)
2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全年平均每輛「長」租車之租金收入: [不含司機費用及與租車業務無關之收入,並以全年長租租金總收入/長租車輛總數(含各種排氣量cc、車種等)計算](僅經營短租業務者不必填寫) □(1)未滿 10 萬元 □(2)10 萬~未滿 15 萬元 □(3)15 萬~未滿 20 萬元□(4)20 萬~未滿 30 萬元□(5)30 萬~未滿 40 萬元 □(6)40 萬~未滿 50 萬元□(7)50 萬~未滿 75 萬元 □(8)75 萬~未滿 100 萬元 □(9)100 萬~未滿 150 萬元
□(10)150 萬元及以上(萬元)

3.貴公司(行號)所購置之營業車輛,平均每輛車的回本年限約為:年
4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全年整體營業收入與 110 年比較: □(1)成長,幅度為 □①未滿 3% □②3~未滿 5% □③5~未滿 10% □④10%及以上(<u></u> %)
□(2)衰退,幅度為 □①未滿 3% □②3~未滿 5% □③5~未滿 10% □④10%及以上(<u></u> %)□(3)持平
五、保險及其他
1. 貴公司(行號)營業車輛 111 年底,除強制汽車責任險外,有無投保其他保險(含
111 年底以前投保且保險期間有涵蓋到 111 年底之保險): □(1)有,投保種類(可複選):
□①任意汽車第三人責任險(意外險) □②竊盜險 □③車體損失險 □④旅客責任險 (保額為 萬元) □⑤其他(請註明) □(2)沒有
2.貴公司(行號)111 年全年平均每輛車總保險費為:(含強制汽車責任險等各種保險) □(1)未滿 5 千元 □(2)5 千~未滿 1 萬元 □(3)1~未滿 2 萬元 □(4)2~未滿 3 萬元 □(5)3~未滿 5 萬元 □(6)5~未滿 7 萬元
□(7)7~未滿 10 萬元 □(8)10~未滿 15 萬元 □(9)15 萬元及以上(萬元)
3.貴公司(行號)預期 112 年營運狀況與 111 年比較: □(1)成長,幅度為 □①未滿 3% □②3~未滿 5% □③5~未滿 10% □④10%及以上(□%)□(2)衰退,幅度為 □①未滿 3% □②3~未滿 5% □③5~未滿 10% □④10%及以上(□%)□(3)持平
4. 貴公司(行號)112 年有無增加營業車輛計畫:
□(1)有,預計「淨」增加約 <u></u> 輛 □(2)沒有
5.貴公司(行號)未來有無計劃增加無障礙設計之車輛: □(1)有,增加方式為? □ □ 即 現有車輛加裝無障礙升降設備 □ ②配合舊車汰換,購置無障礙設計之車輛 □ ③ 直接增購無障礙設計之車輛
□(2)沒有
6.貴公司(行號)未來有無購置或汰換使用電動小客(貨)車之計畫: □(1)有 □(2)沒有